2023年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 (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1.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2.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概况
17. 主要职能
18. （一）负责实施全市交通信息化发展规划，落实交通信息化建设项目，推广应用信息化技术成果。
19. （二）负责中心局域网、海口交通网等门户网站和相关设备的管理、维护；负责专业数据库系统的研究开发、建设和技术管理工作。
20. （三）负责交通行业客流量及营收情况、营运车辆运行、交通行业统计数据、业务办理等信息的采集、接收、存储、统计和上报工作。
21. （四）发布交通系统职能范围内相关政策、法规、规章和动态信息，提供道路、水路、铁路、航空的班次营运信息及涉及交通出行的相关信息资讯。
22. （五）负责对监控对象，如营运车辆、车站码头等实施监控、记录、上报、协助监控对象处理应急报警等工作。
23. （六）负责全市交通服务热线日常管理工作，受理乘客投诉，并分解传递给各职能部门核查处理；同时跟踪信息反馈，做好回访工作。
24. （七）负责对纳入局机关办公自动化系统的事项进行处理、传送、催办、落实等技术工作。承担局机关总值班室工作，快速及时传达应办信息。
25. （八）负责交通行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重大信息的接收和上报工作，协调有关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参加事故抢救。
26. （九）负责全市公交附属设施（站、亭、牌）、出租车附属设备（计价器、车载 GPS）的维护管理和运营工作。
27. （十）承担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68.8万元。其中，收入总计968.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968.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968.8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3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4万元、交通运输支出931.6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44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6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870.73万元增加98.07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变动和项目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32万元，占1.68%；卫生健康支出12.4万元，占1.28%；交通运输支出931.64万元，占96.17%；住房保障支出8.44万元，占0.8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0.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6.4万元增加4.04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22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坐实要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0.71万元减少0.05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薪资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4.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4万元增加1.57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16万元增加3.27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调整。

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项）2023年预算数为931.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851.48万元增加80.16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调整和项目调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8.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58万元增加3.86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调整。

三、关于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29.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1.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

公用经费17.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安排的2023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2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二）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安排的2023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2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0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

六、关于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收支总预算968.8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收入预算968.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968.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8.07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变动和项目调整。

八、关于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2023年支出预算96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9.6万元，占13.38%；项目支出839.2万元，占86.62%。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8.07万元，主要是人员薪资变动和项目调整。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海口市交通港航信息中心（单位）1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968.8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